

尉氏县大桥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乡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确保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得到有效保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：

在 2024 年，大桥乡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，始终遵循相关政策法规要求，以多渠道、全方位的方式向公众展示政府动态与信息。乡政府内的电子屏播放各类重要通知、政策解读；各村公开栏及时更新乡村事务；尉氏大桥发布公众号涵盖政策资讯、工作进展、便民服务等信息。截至当下，本年度已报送各类丰富详实且时效性强的稿件、工作信息以及生动形象的图片新闻总计达 325 余篇次，其中被国家级报刊采用量为 152 余篇次，其中被省级以上知名报刊和大型网站选用刊登的有 16 余篇次，市级报刊采用量达 44 余篇次。

在 2024 年全年期间，市长热线与县长热线共接到来自群众反映各类问题与诉求的来电 640 余条，办结率高达 100%。

全力推动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民生工程实施，对全乡残疾人状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动态更新，共涉及 1417 余人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农村低保覆盖全乡 1107 名困难群众，农村特困供养待遇保障了 59 名特殊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。累计发放的低保金达 3089400 元、特困金 423384 元，为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356 人 320400 元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475 人 427500 元，80 - 89 周岁高龄补贴 1050 人 630000 元，90 - 99 周岁高龄补贴 185 人 222000 元，100 周岁以上高龄补贴 8 人 28800 元。此外，还为 1521 名困难群众发放新农合资助款 140000 元，切实减轻了困难群众的医疗负担，让每一位大桥乡的居民都能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：

2024 年，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

2024 年，我乡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发布流程，做到渠道畅通、流程规范，信息公开准确无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

我乡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负责，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务公开信息查阅、便民服务咨询办理等服务。同时，进一步规范线下公开平台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强化我乡信息公示栏、电子屏等平台的有效利用；加强线上平台建设，强化对政务新媒体的监督检查，完善相关制度，确保网络安全平稳运行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：

我乡严格规范文件起草、审核、发布流程，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；接受上级政府、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各界的监督，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回应和处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(五) 不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
	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，部分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不够；

改进情况：督促落实《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特别是对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按要求规范公开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公开力度，提高公开信息质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，工作人员的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。

改进情况：针对性地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方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[2020]109号）的规定执行，我乡2024年度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